

制度型开放坚定不移

■ 冯其予

当前,世界局势变乱交织,经济全球化进程遭遇逆流,国际经济合作面临前所未有的复杂考验。在此背景下,我国对外开放的步伐非但没有停滞,反而向着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更高水平坚定迈进。回顾“十四五”时期,我国在制度型开放领域夯基垒台、立柱架梁,取得了一系列历史性成就,为“十五五”时期在更高起点上推动对外开放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世界经济提供了宝贵的稳定性和确定性。

激发经济发展强大动能

扩大开放持续激发经济发展的强大动能,使我国在全球经济格局中的分量角色发生深刻变化。“贸易第一大地位更加稳固。”商务部部长王文涛表示,“十四五”时期,我国外贸顶住了压力、展现了韧性,货物贸易规模连续跨过了5万亿美元、6万亿美元两个大台阶。2025年,货物进出口总额首次突破45万亿元,比上年增长3.8%,有望连续9年居全球首位,成为稳定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的“关键一环”。服务贸易稳居全球第二,2024年总额首次突破1

万亿美元。

庞大贸易体量的背后,是贸易结构的深刻优化和“含新量”的持续提升。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和光伏产品“新三样”加速出海,成为中国制造走向世界的新名片;跨境电商、保税维修等新业态蓬勃发展,催生了增长新动能。

在双向投资领域,我国“引进来”与“走出去”的质量同步提升,双向投资大国地位日益巩固。“十四五”时期累计吸收外资超过7000亿美元预期目标,其中高技术产业引资占比显著提升,显示出中国市场对全球高端要素的强大吸引力。对外直接投资流量连续13年位居全球前三,不仅优化了全球资源配置,也为东道国发展作出了实实在在的贡献。这种量质齐升的开放型经济格局,使得任何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的对接与创新,都拥有了规模巨大、层次丰富的应用场景和反馈机制。

我国搭建并优化了一系列高能级的开放平台,使其成为制度型开放的“综合实验室”。22个自贸试验区覆盖东西南北中,构成了全方

位试点格局。在这些平台上,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已从外资准入延伸至跨境服务贸易、数据跨境流动等新兴领域。特别是在上海等有条件的自贸试验区和海南自贸港,我国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出了110余项首创性、集成性的试点措施。5年来,自贸试验区累计形成225项制度创新成果并向全国复制推广,涉及复杂的监管改革、标准互认和权益保护。制度型开放从“试验田”走向“丰收田”。

与世界共享开放机遇

中国秉持“立己达人”的理念,通过提供国际公共产品与合作平台,将自身开放机遇与世界共享,推动建立更加公平合理的国际经贸秩序。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是这方面的典范,已成为深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合作平台。通过实施一批“小而美”的民生项目和建成中老铁路等重大标志性工程,我国与共建国家探索了跨国基础设施合作、投融资、运营管理的新模式。与50多个共建国家签署数字、绿色、蓝色等

新兴领域的投资合作备忘录,将“丝路电商”伙伴国扩展到36个,则是在数字经济、可持续发展等前沿领域共同探索合作规则的生动实践。

1957年创办的广交会如今“一位难求”,2018年启动的进博会累计意向成交额已超5800亿美元,这一“出”“进”两大国家级展会平台,不仅见证了我国从“卖全球”到“买全球”的实力变迁,更以其明确的规则、透明的流程和包容的姿态,成为全球商界信赖的、制度化的贸易促进机制。

我国在全球经济治理中积极参与和推动规则制定,提升了制度型开放的国际话语权和影响力。目前我国已与31个国家和地区签署24个自贸协定,特别是2025年签署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3.0版升级议定书,不断扩大自贸区网络,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向更高标准迈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实施4年来,成绩亮眼,充分证明了基于规则的区域合作对贸易投资的“助推器”和“稳定器”作用。

在全球经济治理层面,我国建

设性参与世贸组织改革,推动多项重要谈判取得成果,并郑重宣布在未来的世贸组织谈判中不寻求新的特殊和差别待遇,赢得了国际社会的广泛赞赏。在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机制中,中国声音愈发响亮,为完善全球经济治理体系贡献了东方智慧。这种从参与到引领的角色转变,标志着中国的制度型开放不仅着眼于自身发展,更致力于为全球提供解决共性问题、制度性公共产品。

向更高水平迈进

“十四五”辉煌成就已载入史册,“十五五”宏伟蓝图正徐徐展开。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但也具备主动运筹国际空间、塑造外部环境的许多有利因素。“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具备诸多有利条件。总体上看,机遇仍然大于挑战。”王文涛表示。

展望“十五五”,落实“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重大部署,制度型开放必将蹄疾步稳,向更高水平迈进。

“对标新一代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积极扩大自主开放。”中国贸促会研究院院长赵萍表示,应以服务业为重点,扩大市场准入和开放领域;要结合具体行业和领域特点,落实好“准入即准营”,塑造吸引外资新优势。

同时,推动贸易创新发展,完善跨境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治理体系,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在顺畅的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充分释放。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持续优化基于负面清单的外资管理制度,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保障和海外利益保护体系,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制度型开放是我国把握历史主动、顺应时代潮流的必然选择,从“十四五”的坚实基础到“十五五”的纵深推进,勾勒出一条从被动接轨到主动引领、从要素开放到制度开放、从互利共赢到命运与共的清晰演进主线。我国坚定不移推进制度型开放,不仅为自身集成全球资源、激发内生动力,更为变乱交织的世界提供了确定性、稳定性和新希望。

(来源:经济日报)

贸易天下

中澳新供应链的深度重构

■ 原瑞辰

2025年10月27日,第五次《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领导人会议回顾了协定生效四年的成果,确立其作为亚太抵御外部冲击、强化内部循环的系统性地位。

2026年1月1日,RCEP进入全面实施的第五年,大量原本处于过渡期的产品将迎来大幅度的关税下调乃至归零。区域累积原产地规则成为最核心变革力量,该规则允许成员国原产材料在后续生产加工中视为本地成分,大幅降低零关税门槛。

这一红利在2025年已充分显现。以中国出口澳洲的重型矿山机械为例,其含有日本的精密液压件和韩国的电子控制系统。这在RCEP框架下被视为区域内产业,从而享受零关税待遇。该机制将中国制造能力、日韩零部件技术与澳新资源优势紧密捆绑,形成难以撼动的利益共同体。

2025年,中澳双边经贸合作正从传统的“矿石换商品”向绿色能源与服务贸易双轮驱动转型。

随着中国恢复澳大利亚活体岩龙虾进口及取消大麦、葡萄酒

“双反”措施,2025年,澳大利亚农、海产品对华出口重回快车道,RCEP关于卫生措施透明化的规定有效降低了通关的不确定性。

更关键的转变在于铁矿石的“绿化”。利用澳大利亚丰富的绿氢资源还原铁矿,再由中国使用电弧炉生产高端绿钢,这种“澳洲绿氢+中国制造”的模式正推动两国经贸关系向脱碳合作伙伴升级。在关键矿产领域,尽管澳大利亚积极推进供应链多元化,但中国仍消化了其大部分锂辉石的出口。中国稀有金属出口管制政策框架的进一步明晰,结合RCEP投资保护条款,让中企在澳锂矿加工和澳企对华出口锂辉矿有了更坚实的制度性保障。

服务贸易亦显著复苏。尽管澳大利亚调整国际教育生源结构,但RCEP学历互认机制和自然人移动便利化条款为中国留学生赴澳提供了制度保障。得益于跨境支付便利化和航线运力接近疫情前水平,中国赴澳游客数量同比增加21%,自驾游、研学游、高端定制游成为主流。

中新合作方面,2025年,中新经贸关系已形成RCEP、升级版双边自贸协定(FTA)、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叠加的“三重锁定”格局。

升级版FTA红利在2025年集中爆发。随着保障性关税的全面移除,新西兰乳制品正以“零关税、无配额”的自由化姿态深耕中国市场。新西兰99%的对华木材出口实现零关税,助推新西兰林业业向出口锯材、纸浆等高附加值产品转型。2024年6月启动的基于负面清单的服务贸易谈判,更让新西兰土壤修复、水资源管理、低碳农业企业大规模进入中国市场,参与“美丽中国”建设。

在数字经济领域,中新合作已进入规则制定层面。升级版FTA新增电子商务章节,结合RCEP便利化措施,新西兰鲜奶、奇异果等实现“抵港即放行”。2025年,中国保持新西兰最大电动汽车供应国地位,助力其交通脱碳;新西兰低甲烷畜牧技术则反哺中国农业。中新环境合作共识已经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绿色贸易流。

在RCEP合作框架下,中澳、中新经贸关系呈现出殊途同归的演进路径。中澳关系在经历震荡后,正在走向务实与成熟,在绿色能源、关键矿产和农业领域找到新的利益交汇点。中新关系则在“三重锁定”的制度保障下,展示了RCEP成员国之间能够达到的深度融合高度。

向绿而行,向数而生,向制而深。对于中企而言,澳大利亚不再仅仅是“矿场”,新西兰也不再仅仅是“牧场”,它们皆是RCEP区域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高端环节。在2026年以后的RCEP全面实施期,谁能善用区域累积规则,谁能深耕绿色价值链,谁就能在亚太经济的新版图中占据先机。

(作者系北京大学东盟国家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

图片新闻



在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天目山镇一家外贸企业的车间内,工人们铆足干劲赶订单,满足海外客户需求。
中新社发 胡剑欢 摄

数字贸易重塑全球价值链 “十五五”开局助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

■ 李正东

当前,世界经济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全球贸易形态和价值链结构正经历深刻重塑。2026年是中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由规模扩张迈向质量跃升的关键阶段。深入研判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的发展趋势、结构性机遇与现实挑战,对于夯实外贸基本盘、塑造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十五五”开局背景下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的战略定位

2025年12月10日至11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系统性研判了国内外经济形势,创造性提出“五个必须”的规律性认识,并对2026年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全面部署,明确要求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统筹扩大内需与深化开放、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在这一宏观背景下,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不仅是外贸稳增长、提升中国在全球价值链中位势的关键支点。

此次会议强调要大力提振消费、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推动贸易投资一体化、内外贸一体化,积极发展数字贸易和绿色贸易,稳步推进制度型开放。这一系列部署为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发展提供了清晰的政策指向:一方面,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贸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拓展市场边界,增强外贸韧性;另一方面,通过规则对接、制度创新和平台建设,推动中国从“货物贸易大国”向“数字贸易强国”加快迈进。可以说,在“十五五”开局之年,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已从“新业态补充”转变为“外贸转型升级的核心引擎”。

从现实基础看,近年来中国跨境电商保持较快增长态势。相关研究机构数据显示,2021年至2024年,中国跨境电商市场规模从18880亿元增至32574亿元,年均增速显著高于传统外贸形

态,预计2026年中国跨境电商市场规模将达到44349亿元。这一趋势背后,既有全球消费数字化、物流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的外部环境利好,也有中国制造业体系完备、数字服务能力提升、政策支持体系不断完善的内在支撑。尤其是在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和数字贸易制度建设持续推进的背景下,跨境电商正在成为连接国内产业体系与全球消费市场的重要桥梁,其战略意义在“十五五”时期将进一步凸显。

新兴市场扩张与供应链重构对跨境电商增长的双重驱动

展望2026年及未来一个时期,全球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的发展动能正在发生结构性变化,其中最为显著的特征,是新兴市场加速崛起与供应链体系深度重构的同步推进。从需求端看,东南亚、拉美、非洲等地区人口结构年轻化,移动互联网和电子支付快速普及,为跨境电商提供了广阔的增量空间。这些市场的共同特点在于消费升级起点低、增长弹性大、对性价比、交付效率不断提升的中国商品具有较强吸引力。随着当地电商平台、物流网络和数字支付体系逐步完善,中国企业通过跨境电商渠道进入新兴市场的门槛持续降低,市场潜力正在加速释放。

与此同时,供给侧的竞争逻辑也在发生深刻变化。以“中国仓直发”为核心的传统跨境电商模式,在时效、成本和风险控制方面的局限性日益显现。面对全球市场不确定性上升、物流成本波动加剧以及消费者对履约体验要求不断提高,供应链重构已从“优化选项”转变为“生存前提”。以区域化、多节点为特征的供应链体系正在加快形成,包括海外仓、区域中心仓、保税仓以及边境仓在内的多层次布局,成为提升跨境电商竞争力的关键基础设施。

在这一过程中,数字技术的深度应用正在重塑供应链运行方式。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为代表的新技术,被广泛应用于需求预测、库存管理、运输路径优化和风险评估,使跨境电商供应链从“被动响应”向“前瞻配置”转变。柔性供应链模式通过预生产与按需补货相结合,有效降低库存积压风险,提高周转效率,为企业在多市场并行运营中保持成本优势提供了技术支撑。可以预见,在“十五五”开局之年,谁能率先完成从单一线性供应链向区域化、数字化、柔性化供应链的转型,谁就更有可能在全球竞争中占据主动。

制度型开放与数字规则协同推进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

如果说市场与技术决定了跨境电商发展速度,那么制度环境和规则对接则决定了其稳步发展的可持续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渐进推进制度型开放,有序扩大服务领域自主开放,推动商签更多区域和双边贸易投资协定,这为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发展提供了更加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为代表的高标准经贸规则,在关税减让、原产地规则、贸易便利化和电子商务合作等方面,为跨境电商企业降低制度性成本、优化全球布局创造了现实条件。

在多边层面,全球数字贸易规则仍处于加快演进阶段。围绕电子传输关系、跨境数据流动、数字服务监管等议题的讨论持续推进,相关规则的逐步明晰,将对跨境电商商业模式和合规要求产生深远影响。与此同时,一些主要经济体在绿色贸易、ESG合规、数据安全等方面提出更高标准,也对跨境电商企业的治理能力和合规水平提出了新挑战。在此背景下,企业是否具备对国际

规则变化的理解能力、应对能力和转化能力,将直接影响其全球化发展的可持续性。

对中国而言,推动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不仅需要企业层面的主动适应,更需要政府在制度供给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方面持续发力。通过完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优化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布局,加强数字贸易规则研究与国际对话,中国可以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全球数字贸易治理。同时,引导企业用好政策工具,提升合规意识,将制度红利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竞争优势,是“十五五”时期数字贸易发展的重要任务。

以数字贸易为支点绘制“十五五”产业新地图

总体来看,2026年的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正站在新一轮跃升的起点上。一方面,新兴市场需求释放、数字技术持续突破,为跨境电商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空间。另一方面,供应链重构加速、国际规则趋严,也对企业战略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在“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数字贸易已不再只是外贸增长的附加工具,而是推动中国深度融入全球价值链、实现贸易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点。

面向未来,只有那些能够顺应数字化趋势、主动重构供应链体系、精准把握制度环境变化的企业,才能在激烈的全球竞争中实现可持续发展。对政府而言,以更高水平的制度型开放和更完善的公共服务体系,为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营造稳定、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是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的重要着力点。数字贸易与跨境电商所勾勒的,不仅是一条产业升级之路,也是一幅中国深度参与全球经济治理的未来图景。

(作者系宁波大学中东欧经贸合作研究院副研究员)